

证券代码：837182

证券简称：鼎新高科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广东鼎新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强制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强制停牌情况概述

（一）强制停牌事项类别

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强制停牌具体事由

因财务人员不足和年度报告编制工作量较大，公司无法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广东鼎新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于 2021 年

5月6日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

二、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

本公司股票自2021年5月6日起停牌。

三、后续安排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正在积极协调年度审计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公司预计将于2021年6月30日前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

若公司无正当理由未能在2021年4月30日前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的风险。

若公司未能在2021年6月30日前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鼎新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广东鼎新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